

## 概 要

本概要旨在為閣下提供本文件所載資料的概覽。由於僅為概要，故並無載列所有可能對閣下而言屬重要的資料。閣下在決定[編纂]前，應細閱整份文件。任何[編纂]均涉及風險。有關[編纂]的若干特定風險載於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閣下在決定[編纂]前應細閱該節。

### 概覽

我們是唯一一家網點覆蓋中國經濟第三強省－山東省所有地級市的城市商業銀行，堅持「立足山東，精耕細作，特色發展」的區域定位，近年來整體業務保持平穩、健康增長。按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核心一級資本計，我們在中國銀行業協會公佈的「中國銀行業100強」榜單中排名第80位，與按截至2016年12月31日核心一級資本計的排名相比，上升了15位。此外，我們自2016年至2019年連續四年被中國雜誌《金融時報》評為「全國十佳城市商業銀行」，以作為對我們業務表現及管理能力的認可。按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資產總值、吸收存款總額及發放貸款總額計算，我們在所有總部位於山東省的城市商業銀行中位列第三。

我們在管理公司銀行業務端時聚焦高端公司銀行客戶，依託股東及政府的支持以及我們廣泛的業務網絡覆蓋優勢，通過提供綜合金融服務以獲取優質客戶，從而積澱形成了我們「大公司」業務的強大競爭力。在管理零售銀行業務端時緊扣零售銀行大眾市場客戶（即小微企業與個人），不斷豐富「大零售」產品組合，同時拓展「大零售」業務，以積累顯著的差異化優勢。我們通過強化科技賦能以培育核心競爭力，持續加強我們產品和服務的數字化改造。截至2020年3月31日，我們的手機銀行客戶達到1.1百萬戶，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手機銀行交易總額超過人民幣120.0十億元。

作為我們業務戰略的一部分，我們建立了一體化的營銷體系，鼓勵不同部門和業務條線之間的合作和產品與服務的交叉銷售，以促進公司和零售銀行業務的協同合作。我們通過我們的電子銀行渠道、分支機構和網點，為我們的零售和公司銀行客戶提供各種標準化和差異化的銀行產品和服務。我們建立了覆蓋山東省所有地級市的廣泛業務網絡，全面滲透到我們認為經濟增長潛力強勁的山東省及天津市地區。

我們的主要股東，包括山東高速集團公司、山東高速及威海市財政局，在我們的發展過程中一直支持著本行。憑藉股東的支持、對本地經濟的深入了解和近年來中國政府頒佈的各項政策，我們已策略性地將業務擴展至具有良好業務前景和受中國政府支持的行業，如高端製造業、醫療衛生產業、製藥業、交通運輸業、海洋產業等。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公司銀行客戶包括山東省和天津市的許多優質國有企業和私營企業，涵蓋了廣泛的行業。於2016年6月，我們還成立了金融租賃公司－通達金融租賃，作為我們在山東省以外地區拓展業務經營及擴大服務範圍的戰略的一部分。通達金融租賃是山東省首家由商業銀行發起設立的金融租賃公司。我們自通達金融租賃所得利潤由2017年的人民幣102.3百萬元增至2019年的人民幣239.8百萬元，年複合增長率為53.1%。我們自通達金融租賃所得利潤由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57.6百萬元增至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87.1百萬元。

---

## 概 要

---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資產總值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04,497.9百萬元增加9.9%至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24,635.5百萬元，並進一步增至截至2020年3月31日的人民幣235,290.2百萬元。截至2020年3月31日，我們的吸收存款和發放貸款和墊款淨額分別達到人民幣156,635.1百萬元和人民幣101,205.7百萬元。截至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淨利潤分別為人民幣1,602.8百萬元、人民幣1,017.3百萬元及人民幣1,523.7百萬元，而截至2019年及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我們的淨利潤分別為人民幣376.1百萬元及人民幣391.8百萬元。我們在專注於業務增長的同時，亦保持審慎的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並注重保持良好的資產質量。截至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以及2020年3月31日，我們的不良貸款率分別為1.47%、1.82%、1.80%及1.80%。

有關我們近年來獲得的主要榮譽及獎項的詳情，請參閱「業務 — 概覽」。

### 我們的競爭優勢

我們的主要競爭優勢包括：

- 受益於突出的區位優勢和全面的網絡佈局，我們已發展成為山東省第三大城市商業銀行。
- 我們具有雄厚多元的股東背景，特色鮮明的企業文化，經驗豐富的管理團隊以及高素質且精誠團結的人才隊伍。
- 「大公司」業務聚焦高端客戶，與區域經濟發展高度契合並培育了交通金融等特色業務，具備強大競爭力。
- 「大零售」業務緊扣基礎端客戶，憑藉業務模式轉型和特色化產品積累了顯著的差異化優勢。
- 金融市場業務順勢而為，資產配置能力顯著提升，已成為重要的盈利來源。
- 堅持數字化驅動，科技賦能持續推進，網絡型智慧銀行建設取得成效。
- 構建了集中垂直、行之有效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保持了穩健的資產質量。

有關我們的競爭優勢詳情，請參閱「業務 — 我們的競爭優勢」。

### 我們的發展戰略

我們將堅定不移地走以「科技」為驅動、以「差異化、零售化、精細化、綜合化」為內涵的「兩端型零售銀行」特色發展道路。我們的長期戰略目標是打造持續創造價值的銀行，即為員工創造價值、為客戶創造價值、為股東創造價值、為社會創造價值。為此，我們計劃實施如下發展戰略：

- 堅持業務發展「兩端型零售銀行」，鞏固並提升差異化優勢。
- 推進運營及服務「數字化」，持續強化金融科技賦能。
- 貫徹內部管理「精準化」，不斷提升合規及風控質效。
- 企業文化建設「人本化」，始終堅持走「人才強行」道路。

有關我們的發展戰略詳情，請參閱「業務 — 我們的發展戰略」。

## 概 要

### 過往財務信息摘要

閣下應將下文所載過往財務信息摘要連同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及「資產與負債」以及「財務信息」章節所載的我們過往財務信息一併閱覽。

我們已自2018年1月1日起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導致會計政策發生變動。與我們於2018年1月1日前採納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相比，《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下的主要變動與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以及減值模型有關。《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金融資產分類要求我們在確定分類及其後計量時須考慮商業模式及各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特徵。此外，就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被分類為「攤餘成本」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而言，我們須應用一項新的預期信用損失減值模型，該模型與《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已發生損失模型相比，使用更為前瞻性的信息，並且不以存在客觀減值跡象為確認信用損失的前提。除與金融資產減值及分類以及計量有關的變動外，與採納《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相比，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不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表現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為說明《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差別及對我們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業績的影響，我們已分別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編製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信息。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不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表現造成任何重大影響。詳情請參閱「財務信息－重大會計判斷及主要估計不確定性來源－新會計政策的影響」。亦請參閱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2。

此外，我們已自2018年1月1日起進一步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導致會計政策發生變動。相較我們於2018年1月1日前採納的《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截至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9年及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並未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表現產生任何重大影響。我們亦已自2019年1月1日起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主要影響我們作為若干辦公處所租賃（目前分類為經營租賃）承租人的會計處理。與採納《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的財務業績相比，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不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和表現造成任何重大影響。詳情請參閱「財務信息－重大會計判斷及主要估計不確定性來源－新會計政策的影響」及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2(1)(a)。

我們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營業績未必能表示我們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報告期間的經營業績。亦請參閱「風險因素－與我們業務有關的風險－會計準則或政策的變動可能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影響」。

### 合併財務狀況表節選信息

	截至12月31日						截至3月31日	
	2017年 <sup>(1)</sup>		2018年 <sup>(2)</sup>		2019年 <sup>(2)</sup>		2020年 <sup>(2)</sup>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b>資產</b>								
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	66,518.6	32.5%	75,195.7	37.0%	92,451.6	41.2%	103,666.0	44.1%
應計利息 <sup>(3)</sup>	不適用	不適用	350.2	0.2%	413.4	0.2%	533.6	0.2%
減值損失準備	(1,721.2)	(0.8%)	(2,229.4)	(1.1%)	(2,753.4)	(1.2%)	(2,993.9)	(1.3%)
<b>發放貸款和墊款淨額</b>	<b>64,797.4</b>	<b>31.7%</b>	<b>73,316.5</b>	<b>36.1%</b>	<b>90,111.6</b>	<b>40.2%</b>	<b>101,205.7</b>	<b>43.0%</b>
金融投資總額	91,682.4	44.8%	92,775.5	45.7%	88,147.5	39.2%	93,804.3	39.9%
應計利息 <sup>(3)</sup>	不適用	不適用	1,005.9	0.5%	1,281.4	0.6%	1,465.8	0.6%
減值損失準備	(367.5)	(0.2%)	(169.9)	(0.1%)	(300.5)	(0.1%)	(365.5)	(0.2%)
<b>金融投資淨額</b>	<b>91,314.9</b>	<b>44.6%</b>	<b>93,611.5</b>	<b>46.1%</b>	<b>89,128.4</b>	<b>39.7%</b>	<b>94,904.6</b>	<b>40.3%</b>

## 概 要

	截至12月31日						截至3月31日	
	2017年 <sup>(1)</sup>		2018年 <sup>(2)</sup>		2019年 <sup>(2)</sup>		2020年 <sup>(2)</sup>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9,149.5	9.4%	18,464.8	9.1%	21,203.8	9.4%	19,256.1	8.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5,058.1	7.4%	1,392.3	0.7%	5,386.6	2.4%	-	-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129.5	0.6%	1,054.9	0.5%	2,026.9	0.9%	1,064.9	0.5%
拆出資金.....	1,202.3	0.6%	1,271.9	0.6%	507.2	0.2%	568.0	0.2%
物業及設備.....	751.0	0.4%	723.8	0.4%	705.5	0.3%	693.4	0.3%
使用權資產.....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476.9	0.2%	497.6	0.2%
遞延所得稅資產.....	266.6	0.1%	591.9	0.3%	957.8	0.4%	1,068.2	0.5%
其他資產 <sup>(4)</sup> .....	10,828.6	5.2%	12,694.3	6.2%	14,130.8	6.3%	16,031.7	6.8%
<b>資產總值</b> .....	<b>204,497.9</b>	<b>100.0%</b>	<b>203,121.9</b>	<b>100.0%</b>	<b>224,635.5</b>	<b>100.0%</b>	<b>235,290.2</b>	<b>100.0%</b>
<b>負債</b>								
吸收存款.....	120,096.0	62.1%	117,469.7	62.1%	144,234.0	69.8%	156,635.1	72.1%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22,020.1	11.4%	5,762.5	3.0%	9,945.3	4.8%	5,794.8	2.7%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2,633.0	1.4%	7,431.0	3.9%	5,002.1	2.4%	4,864.3	2.2%
拆入資金.....	6,686.0	3.5%	10,461.5	5.5%	10,429.5	5.0%	12,008.9	5.5%
已發行債券.....	33,412.8	17.3%	42,942.5	22.7%	29,624.8	14.3%	28,818.2	13.3%
向中央銀行借款.....	3,166.4	1.6%	3,648.4	1.9%	4,730.9	2.3%	5,308.3	2.4%
應繳所得稅.....	85.1	0.0%	164.0	0.1%	379.0	0.2%	467.2	0.2%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	-	5.2	0.0%	70.5	0.0%
租賃負債.....	-	-	-	-	448.7	0.2%	453.1	0.2%
其他負債 <sup>(5)</sup> .....	5,327.4	2.7%	1,434.8	0.8%	1,912.5	1.0%	2,715.3	1.4%
<b>負債總額</b> .....	<b>193,426.8</b>	<b>100.0%</b>	<b>189,314.4</b>	<b>100.0%</b>	<b>206,712.0</b>	<b>100.0%</b>	<b>217,135.7</b>	<b>100.0%</b>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總權益.....	10,683.5	96.5%	13,367.0	96.8%	14,399.4	80.3%	14,493.0	79.8%
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	-	-	-	-	2,999.7	16.7%	2,999.7	16.5%
非控制性權益.....	387.6	3.5%	440.5	3.2%	524.4	3.0%	661.8	3.7%
<b>總權益</b> .....	<b>11,071.1</b>	<b>100.0%</b>	<b>13,807.5</b>	<b>100.0%</b>	<b>17,923.5</b>	<b>100.0%</b>	<b>18,154.5</b>	<b>100.0%</b>
<b>總負債及權益</b> .....	<b>204,497.9</b>		<b>203,121.9</b>		<b>224,635.5</b>		<b>235,290.2</b>	

### 附註：

- 於2018年1月1日前採納《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 自2018年1月1日起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根據財政部於2018年12月發佈的《關於修訂印發2018年金融企業財務報表格式的通知》列示。基於實際利率法計提的金融工具的應計利息應包含在自2018年1月1日起的財務報表中相應金融工具的賬面餘額中。
- 主要包括預付賬款、應收利息、其他應收款項、應收融資租賃款。
- 其他負債主要包括應付利息、代收代付款項、應付職工薪酬及應付股息。

詳情請參閱「資產與負債」。

###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節選信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17年 <sup>(1)</sup>	2018年 <sup>(2)</sup>	2019年 <sup>(2)</sup>	2019年 <sup>(2)</sup>	2020年 <sup>(2)</sup>
	(未經審計)				
	(人民幣百萬元)				
利息收入.....	8,385.9	7,259.8	8,957.6	2,052.4	2,491.4

## 概 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17年 <sup>(1)</sup>	2018年 <sup>(2)</sup>	2019年 <sup>(2)</sup>	2019年 <sup>(2)</sup> (未經審計)	2020年 <sup>(2)</sup>
	(人民幣百萬元)				
利息支出.....	(4,741.6)	(5,357.3)	(5,651.4)	(1,355.5)	(1,559.8)
利息淨收入.....	<b>3,644.3</b>	<b>1,902.5</b>	<b>3,306.2</b>	<b>696.9</b>	<b>931.6</b>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336.2	370.3	416.4	117.1	136.8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99.5)	(297.1)	(144.7)	(70.9)	(13.1)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b>236.7</b>	<b>73.2</b>	<b>271.7</b>	<b>46.2</b>	<b>123.7</b>
交易(虧損)/收益淨額.....	(39.0)	65.3	74.4	59.6	(12.7)
投資證券所得收益淨額.....	44.2	1,773.4	1,294.5	353.1	417.3
其他營業收入 <sup>(3)</sup> .....	21.8	19.2	0.4	3.3	5.2
營業收入.....	<b>3,908.0</b>	<b>3,833.6</b>	<b>4,947.2</b>	<b>1,159.1</b>	<b>1,465.1</b>
營業支出.....	(1,439.2)	(1,348.8)	(1,462.3)	(366.3)	(358.3)
資產減值損失.....	(511.2)	(1,335.3)	(1,671.2)	(346.3)	(634.3)
稅前利潤.....	<b>1,957.6</b>	<b>1,149.5</b>	<b>1,813.7</b>	<b>446.5</b>	<b>472.5</b>
所得稅開支.....	(354.8)	(132.2)	(290.0)	(70.4)	(80.7)
年內/期內淨利潤	<b>1,602.8</b>	<b>1,017.3</b>	<b>1,523.7</b>	<b>376.1</b>	<b>391.8</b>
歸屬於非控制性權益的淨利潤.....	35.8	52.9	84.0	20.2	32.4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淨利潤.....	1,567.0	964.4	1,439.7	355.9	359.4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元/股).....	0.38	0.23	0.29	0.07	0.07
每股攤薄盈利(人民幣元/股).....	0.38	0.23	0.29	0.07	0.07

### 附註：

- (1) 於2018年1月1日前採納《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 (2) 自2018年1月1日起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3) 主要包括政府補助、租賃收入以及處置抵押品產生的收益淨額。

自2018年1月1日起，我們已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我們2018年及2019年的利息淨收入為人民幣1,902.5百萬元及人民幣3,306.2百萬元，而我們截至2019年及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利息淨收入分別為人民幣696.9百萬元及人民幣931.6百萬元，低於同期倘我們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結果，主要是由於《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下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的利息收入依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計入了「投資證券所得收益淨額」，而非計入「利息收入」。有關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我們經營業績影響的詳情，請參閱「財務信息－重大會計判斷及主要估計不確定性來源－新會計政策的影響」一節。

假設我們於2018年仍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則我們2018年的利息淨收入將為人民幣3,552.4百萬元，較2017年的人民幣3,644.3百萬元略微減少2.5%，主要歸因於同期利息支出增加13.0%。利息支出增加乃由於：(i) 主要因發行同業存單以補充我們的營運資金，總付息負債的平均餘額由2017年的人民幣170,468.0百萬元增至2018年的人民幣182,833.7百萬元；及(ii) 由於市場利率上升，總付息負債的平均付息率由2017年的2.78%升至2018年的2.93%。我們的利息淨收入由2018年的人民幣1,902.5百萬元增至2019年的人民幣3,306.2百萬元，主要由於(i) 我們生息資產的平均餘額因我們持續發展公司及零售銀行業務(尤其是貸款業務) 而由2018年的人民幣164,390.7百萬元增至2019年的人民幣190,121.5百萬元；及(ii) 我們生息資產的平均收益率主要因金融投資及發放貸款和墊款的平均收益率上升而由2018年的4.42%升至2019年的4.71%。

我們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利息淨收入為人民幣931.6百萬元，較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696.9百萬元增加33.7%，主要歸因於同期利息收入增加21.4%。利息收入增加乃由於總生息資產的平均餘額由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181,877.2百萬元增至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209,798.2百

## 概 要

萬元。我們總生息資產的增加主要歸因於我們貸款業務的整體增長令發放貸款和墊款的平均餘額增加，以及我們生息資產的平均收益率由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4.58%升至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4.78%。

我們的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由2017年的人民幣236.7百萬元減少69.1%至2018年的人民幣73.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手續費及佣金支出由2017年的人民幣99.5百萬元增加198.6%至2018年的人民幣297.1百萬元。手續費及佣金支出增加主要是由於我們就於2019年8月前進行的與結構性存款產品有關的衍生交易向其他銀行及金融機構支付的代理服務費（「代理服務費」）增加。我們的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由2018年的人民幣73.2百萬元增加271.2%至2019年的人民幣271.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手續費及佣金支出由2018年的人民幣297.1百萬元減少51.3%至2019年的人民幣144.7百萬元。手續費及佣金支出減少主要是由於我們於2019年取得衍生工具交易資質，且我們自2019年8月起開始自行開展衍生工具交易而不再倚賴其他銀行及金融機構令代理服務費減少。同樣，出於相同原因，我們的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由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前三個月的人民幣46.2百萬元增至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前三個月的人民幣123.7百萬元。

此外，我們的投資證券所得收益淨額由2017年的人民幣44.2百萬元大幅增至2018年的人民幣1,773.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自2018年1月1日起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我們2018年及2019年以及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投資證券所得收益淨額遠超過同期倘採納《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結果，主要是因為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下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金融投資的利息收入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計入「投資證券所得收益淨額」。有關《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間的差異及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我們經營業績影響的詳情，請參閱「財務信息－重大會計判斷及主要估計不確定性來源－新會計政策的影響」分節。

假設我們於2018年仍採納《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我們的投資證券所得收益淨額將由2017年的人民幣44.2百萬元增至2018年的人民幣123.5百萬元，乃由於我們投資債券的變現收益增加。我們的投資證券所得收益淨額由2018年的人民幣1,773.4百萬元減至2019年的人民幣1,294.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我們減少特殊目的載體投資導致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收益淨額顯著下降；及(ii)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金融投資的日均餘額較2018年減少約人民幣10,938.6百萬元，對我們投資證券的利息收入造成了影響。我們的特殊目的載體投資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的日均餘額減少主要是由於我們根據我們的投資策略、風險偏好及風險管理，採取了審慎的方法來縮減對非信貸類特殊目的載體投資的投資。本行投資證券所得收益淨額由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353.1百萬元增至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417.3百萬元，主要由於債券投資的已變現收益增加及債券的交易規模擴大。詳情請參閱附錄一附註6。

我們的資產減值損失由2017年的人民幣511.2百萬元大幅增至2018年的人民幣1,335.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我們發放貸款和墊款的減值損失由2017年的人民幣331.6百萬元大幅增至2018年的人民幣1,226.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2018年中國經濟下滑的不利影響及山東省產業結構調整使我們若干借款人的財務狀況於2018年惡化，導致發放貸款和墊款減值損失準備規模增加；及(ii)我們應收融資租賃款的減值損失由2017年的人民幣60.4百萬元增加91.4%至2018年的人民幣115.6百萬元，主要原因是融資租賃業務規模增加導致計提的應收融資租賃款減值準備增加。本行的資產減值損失由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346.3百萬元增加83.2%至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634.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本行的發放貸款和墊款減值損失由截至2019年

## 概 要

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317.3百萬元增加67.0%至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530.0百萬元，這主要是由於隨著貸款規模擴大，貸款減值準備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及(ii)本行的金融投資減值損失由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12.1百萬元大幅增加455.4%至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67.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若干企業發行人經營困難引起我們若干債券投資信貸評級發生變化，導致金融投資的減值損失撥備增加。

主要由於上述因素的影響，我們的淨利潤由2017年的人民幣1,602.8百萬元減少36.5%至2018年的人民幣1,017.3百萬元，並隨後增加49.8%至2019年的人民幣1,523.7百萬元。同樣，我們的淨利潤由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前三個月的人民幣376.1百萬元增加4.2%至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前三個月的人民幣391.8百萬元。有關各項目的詳細討論及我們截至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9年及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經營業績分析，請參閱「財務信息－截至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營業績」及「財務信息－截至2019年及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經營業績」。

### 我們的主要業務條線

我們的主要業務條線包括公司銀行業務（包括通過我們的附屬公司通達金融租賃提供的融資租賃服務）、零售銀行業務及金融市場業務。有關我們的主要業務的詳情，請參閱「業務－我們的主要業務條線」。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按業務分部劃分的營業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19年		2020年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未經審計)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公司銀行業務 <sup>(1)</sup> .....	2,135.8	54.6%	2,235.4	58.3%	2,931.7	59.3%	646.1	55.8%	824.2	56.3%
零售銀行業務.....	522.0	13.4%	714.4	18.6%	897.2	18.1%	245.8	21.2%	347.2	23.7%
金融市場業務.....	1,234.8	31.6%	870.2	22.7%	1,129.2	22.8%	269.2	23.2%	294.0	20.1%
其他 <sup>(2)</sup> .....	15.4	0.4%	13.6	0.4%	(10.9)	(0.2%)	(2.0)	(0.2%)	(0.3)	(0.1%)
合計 <sup>(3)</sup> .....	<u>3,908.0</u>	<u>100.0%</u>	<u>3,833.6</u>	<u>100.0%</u>	<u>4,947.2</u>	<u>100.0%</u>	<u>1,159.1</u>	<u>100.0%</u>	<u>1,465.1</u>	<u>100.0%</u>

附註：

- (1) 我們來自公司銀行業務的營業收入亦包括源自於通達金融租賃的收入。
- (2) 主要包括不能直接歸屬於任何特定業務分部的收入。
- (3) 我們來自該等分部的營業收入指純粹來自有關業務條線的利息淨收入，並就各業務條線應佔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支出)、交易(虧損)／收益淨額、投資證券所得收益淨額或其他營業收入／(支出)(如適用)進一步作出增／減。

### 發放貸款和墊款

截至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以及2020年3月31日，我們的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分別為人民幣66,518.6百萬元、人民幣75,195.7百萬元、人民幣92,451.6百萬元及人民幣103,666.0百萬元。發放貸款和墊款於往績記錄期間增加，主要歸因於公司貸款業務及個人貸款業務的雙增長。有關我們公司貸款及個人貸款組合詳情以及該等貸款組合於往績記錄期間的構成變化詳情，請參閱「資產與負債－資產－發放貸款和墊款」。

#### 按業務條線劃分的貸款分佈情況

我們的發放貸款和墊款包括公司貸款、個人貸款及票據貼現。有關我們提供的貸款產品的說明，請參閱「業務－我們的主要業務條線」。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按業務條線劃分的發放貸款和墊款情況。

## 概 要

	截至12月31日						截至3月31日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公司貸款.....	51,197.7	77.0%	53,410.6	71.0%	63,499.1	68.7%	70,790.8	68.3%
個人貸款.....	11,403.1	17.1%	15,181.0	20.2%	22,291.4	24.1%	23,964.6	23.1%
票據貼現.....	3,917.8	5.9%	6,604.1	8.8%	6,661.1	7.2%	8,910.6	8.6%
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	<b>66,518.6</b>	<b>100.0%</b>	<b>75,195.7</b>	<b>100.0%</b>	<b>92,451.6</b>	<b>100.0%</b>	<b>103,666.0</b>	<b>100.0%</b>

### 貸款組合期限概況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按剩餘期限劃分的貸款產品。

	截至2020年3月31日					
	逾期 <sup>(1)</sup>	3個月或 以內到期	3個月 至12個月 內到期	1至5年 內到期	5年後到期	合計
	(人民幣百萬元)					
公司貸款						
流動資金貸款.....	3,704.8	9,725.3	22,906.8	13,585.5	126.8	50,049.2
固定資產貸款.....	312.0	29.6	980.0	7,939.2	9,491.6	18,752.4
其他公司貸款.....	203.9	308.2	1,477.1	—	—	1,989.2
小計.....	<b>4,220.7</b>	<b>10,063.1</b>	<b>25,363.9</b>	<b>21,524.7</b>	<b>9,618.4</b>	<b>70,790.8</b>
個人貸款						
住房按揭貸款.....	7.7	0.4	6.3	248.1	10,260.9	10,523.4
個人消費貸款.....	16.8	156.9	1,079.2	1,301.1	0.3	2,554.3
個人經營貸款.....	137.0	502.2	2,113.1	5,509.2	2,110.8	10,372.3
信用卡餘額.....	2.8	511.8	—	—	—	514.6
小計.....	<b>164.3</b>	<b>1,171.3</b>	<b>3,198.6</b>	<b>7,058.4</b>	<b>12,372.0</b>	<b>23,964.6</b>
票據貼現						
銀行承兌匯票.....	—	1,420.2	6,598.8	—	—	8,019.0
商業承兌匯票.....	—	103.0	788.6	—	—	891.6
小計.....	—	<b>1,523.2</b>	<b>7,387.4</b>	—	—	<b>8,910.6</b>
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	<b>4,385.0</b>	<b>12,757.6</b>	<b>35,949.9</b>	<b>28,583.1</b>	<b>21,990.4</b>	<b>103,666.0</b>

附註：

(1) 指截至2020年3月31日本金或利息逾期的貸款的本金餘額。

### 按擔保方式劃分的貸款分佈情況

我們發放貸款和墊款的絕大部分是抵押、質押或保證類貸款。截至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以及2020年3月31日，抵押、質押或保證類發放貸款和墊款分別為人民幣60,800.4百萬元、人民幣66,464.4百萬元、人民幣78,770.0百萬元及人民幣86,558.5百萬元，分別佔我們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的91.4%、88.4%、85.2%及83.5%。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按擔保方式劃分的發放貸款和墊款分佈情況。

	截至12月31日						截至3月31日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質押貸款 <sup>(1)</sup> .....	3,642.6	5.5%	3,403.5	4.5%	4,120.4	4.5%	6,467.3	6.2%
抵押貸款 <sup>(1)</sup> .....	21,176.9	31.8%	26,252.2	34.9%	35,719.8	38.6%	38,973.2	37.6%
保證貸款 <sup>(1)</sup> .....	35,980.9	54.1%	36,808.7	49.0%	38,929.8	42.1%	41,118.0	39.7%
信用貸款.....	1,800.4	2.7%	2,127.2	2.8%	7,020.5	7.6%	8,196.9	7.9%
票據貼現.....	3,917.8	5.9%	6,604.1	8.8%	6,661.1	7.2%	8,910.6	8.6%
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	<b>66,518.6</b>	<b>100.0%</b>	<b>75,195.7</b>	<b>100.0%</b>	<b>92,451.6</b>	<b>100.0%</b>	<b>103,666.0</b>	<b>100.0%</b>

## 概 要

附註：

- (1) 指每個類別中全部或部分以抵押、質押或保證作擔保的貸款總額。若貸款以一種以上的擔保權益形式作擔保，則按擔保權益的主要形式分類。

### 按公司借款人規模劃分的公司貸款分佈情況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按借款人規模劃分的公司貸款分佈情況。

	截至12月31日						截至3月31日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大型企業 <sup>(1)</sup>	10,051.2	19.6%	10,417.7	19.5%	12,180.6	19.2%	12,076.5	17.1%
中型企業 <sup>(1)</sup>	15,770.3	30.8%	17,880.7	33.5%	21,729.8	34.2%	26,721.6	37.7%
小型企業 <sup>(1)</sup>	22,405.4	43.8%	22,617.8	42.3%	24,556.1	38.7%	26,395.7	37.3%
微型企業 <sup>(1)</sup>	1,952.1	3.8%	1,553.3	2.9%	3,171.3	5.0%	3,431.9	4.8%
其他 <sup>(2)</sup>	1,018.7	2.0%	941.1	1.8%	1,861.3	2.9%	2,165.1	3.1%
公司貸款總額	<b>51,197.7</b>	<b>100.0%</b>	<b>53,410.6</b>	<b>100.0%</b>	<b>63,499.1</b>	<b>100.0%</b>	<b>70,790.8</b>	<b>100.0%</b>

附註：

- (1) 大型、中型及小微企業的劃型標準乃根據其從業人員數目、營業收入及資產總值劃分，有關標準載於《中小企業劃型標準規定》。請參閱「釋義及技術詞彙表」。
- (2) 主要包括發放予事業單位的貸款。

### 金融市場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的債券投資、特殊目的載體投資、股權投資及其他投資的總餘額明細：

	截至12月31日		截至1月1日		截至12月31日				截至3月31日	
	2017年 <sup>(1)</sup>		2018年 <sup>(2)</sup>		2018年 <sup>(2)</sup>		2019年 <sup>(2)</sup>		2020年 <sup>(2)</sup>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債券投資	48,477.3	52.9%	48,456.2	52.9%	51,048.7	55.0%	53,474.2	60.7%	60,842.3	64.9%
特殊目的載體投資	41,456.8	45.2%	41,444.6	45.3%	34,427.7	37.1%	32,709.9	37.1%	31,627.3	33.7%
股權投資	264.1	0.3%	91.1	0.2%	71.1	0.1%	195.6	0.2%	193.7	0.2%
其他投資 <sup>(3)</sup>	1,484.2	1.6%	1,484.1	1.6%	7,228.0	7.8%	1,767.8	2.0%	1,141.0	1.2%
金融投資總額	<b>91,682.4</b>	<b>100.0%</b>	<b>91,476.0</b>	<b>100.0%</b>	<b>92,775.5</b>	<b>100.0%</b>	<b>88,147.5</b>	<b>100.0%</b>	<b>93,804.3</b>	<b>100.0%</b>

附註：

- (1)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編製。
- (2)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編製。
- (3) 主要包括同業存單。

## 概 要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金融投資所得利息收入以及其各自的平均收益率的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17年 <sup>(1)</sup>			2018年 <sup>(1)</sup> (未經審計)			2018年 <sup>(2)</sup>			2019年 <sup>(2)</sup>			2019年 <sup>(2)</sup> (未經審計)			2020年 <sup>(2)</sup>		
	平均 餘額	利息 收入	平均 收益率 <sup>(3)</sup>	平均 餘額	利息 收入	平均 收益率 <sup>(3)</sup>	平均 餘額	利息 收入	平均 收益率 <sup>(3)</sup>	平均 餘額	利息 收入	平均 收益率 <sup>(3)</sup>	平均 餘額	利息 收入	平均 收益率 <sup>(3)</sup>	平均 餘額	利息 收入	平均 收益率 <sup>(3)</sup>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債券投資.....	44,038.1	1,713.2	3.89%	51,147.5	2,075.7	4.06%	41,307.2	1,597.4	3.87%	47,756.1	1,913.1	4.01%	48,655.5	460.0	3.83%	52,345.2	531.3	4.08%
特殊目的載體																		
投資.....	42,903.4	2,258.5	5.26%	38,004.1	2,061.5	5.42%	18,503.7	977.7	5.28%	19,345.1	1,092.7	5.65%	17,500.4	252.1	5.84%	18,461.0	279.2	6.08%
其他 <sup>(4)</sup> .....	652.1	26.6	4.08%	2,185.8	96.3	4.41%	233.3	8.5	3.64%	3,150.2	109.0	3.46%	4,066.1	34.9	3.48%	2,206.4	17.7	3.23%
合計.....	<b>87,593.6</b>	<b>3,998.3</b>	<b>4.56%</b>	<b>91,337.4</b>	<b>4,233.5</b>	<b>4.64%</b>	<b>60,044.2</b>	<b>2,583.6</b>	<b>4.30%</b>	<b>70,251.4</b>	<b>3,114.8</b>	<b>4.43%</b>	<b>70,222.0</b>	<b>747.0</b>	<b>4.31%</b>	<b>73,012.6</b>	<b>828.2</b>	<b>4.56%</b>

附註：

- (1)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編製。
- (2)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編製。
- (3) 按(i)期內我們相關資產的利息收入除以(ii)該等資產平均餘額計算。
- (4) 主要包括同業存單。

## 現金流量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2017年、2018年及2019年以及截至2019年及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經營資產與負債變動前的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分別為人民幣3,771.3百萬元、人民幣2,811.1百萬元、人民幣3,782.1百萬元、人民幣886.4百萬元及人民幣1,034.9百萬元。

於2017年及2018年，我們的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流出分別為人民幣125.4百萬元及人民幣11,923.3百萬元，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流出主要由於於往績記錄期間發放貸款和墊款增加，這與我們的業務擴張相符。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9年及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我們的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流入分別為人民幣10,716.5百萬元、人民幣1,825.4百萬元及人民幣3,469.9百萬元，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主要由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9年及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吸收存款的增加。為改善現金流量狀況，我們將繼續加大力度通過提供多樣化存款產品來增加吸收存款，以滿足不同客戶群體的需求，密切監控授信業務所產生的現金流出及優化資產結構。有關我們現金流量的詳情，請參閱「財務信息－現金流量」。

## 節選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的節選盈利水平指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19年 <sup>(6)</sup> (未經審計)	2020年 <sup>(6)</sup>
平均資產回報率 <sup>(1)</sup> .....	0.80%	0.47%	0.67%	0.68%	0.63%
平均權益回報率 <sup>(2)</sup> .....	15.30%	8.02%	10.27%	10.67%	10.02%
淨利差 <sup>(3)</sup> .....	1.73%	1.49%	1.83%	1.66%	1.90%
淨息差 <sup>(4)</sup> .....	1.96%	1.16%	1.74%	1.55%	1.79%
成本收入比率 <sup>(5)</sup> .....	35.89%	34.23%	28.68%	30.75%	23.52%

附註：

- (1) 按期內歸屬於本集團股東的淨利潤除以期初及期末的資產總值平均餘額計算。
- (2) 按期內歸屬於本集團股東的淨利潤除以期初及期末歸屬於本集團股東的權益平均餘額計算。
- (3) 按總生息資產平均收益率與總付息負債平均付息率的差額計算。

## 概 要

- (4) 按利息淨收入除以總生息資產平均餘額計算。  
 (5) 按總營業支出（不包括稅金及附加費）除以營業總收入計算。  
 (6) 按年計算。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按中國銀行業監管機構的要求及適用會計準則計算的若干監管指標的相關資料。

	監管要求	截至12月31日			截至3月31日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b>資本充足指標</b>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sup>(1)</sup>	≥7.5%	8.29%	10.39%	9.76%	9.17%
一級資本充足率 <sup>(2)</sup>	≥8.5%	8.32% <sup>(8)</sup>	10.42%	11.78%	11.05%
資本充足率 <sup>(3)</sup>	≥10.50%	12.82%	15.12%	16.03%	15.05%
<b>資產質量指標</b>					
不良貸款率 <sup>(4)</sup>	≤5.00%	1.47%	1.82%	1.80%	1.80%
不良貸款（人民幣百萬元）	不適用	978.4	1,370.3	1,668.3	1,870.6
撥備覆蓋率 <sup>(5)</sup>	≥150.00%	175.93%	163.26%	165.50%	160.60%
撥貸比 <sup>(6)</sup>	≥2.50%	2.59%	2.98%	2.99%	2.90%
<b>其他指標</b>					
存貸比 <sup>(7)</sup>	不適用	55.38%	64.94%	65.01%	66.94%

附註：

- 按核心一級資本（減去核心一級資本扣減項）除以風險加權資產計算。詳情請參閱「監督與監管－對資本充足水平的監督」及「財務信息－資本資源－資本充足水平」。
- 按一級資本（減去一級資本扣減項）除以風險加權資產計算。詳情請參閱「監督與監管－對資本充足水平的監督」及「財務信息－資本資源－資本充足水平」。
- 按總資本（減去資本扣減項）除以風險加權資產計算。詳情請參閱「監督與監管－對資本充足水平的監督」及「財務信息－資本資源－資本充足水平」。
- 按不良貸款總額除以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計算。我們的不良貸款率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1.47%增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1.82%，主要是由於(i)受中國經濟增長放緩與產業結構調整的影響，部分借款人的經營及財務狀況因市場競爭加劇而惡化；及(ii)我們於2018年開始將逾期90天以上的貸款歸類為不良貸款，其為中國銀保監會發佈的新準則，該準則要求各銀行於2018年年底之前將逾期90天以上的所有貸款歸類為不良貸款。我們的不良貸款率由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1.82%略微降至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1.80%，主要是由於我們加強了信貸風險管理以改善我們資產質量，並根據相關監管政策對我們的不良貸款進行清收程序和核銷。截至2020年3月31日，我們的不良貸款率保持穩定在1.80%。
- 按發放貸款減值損失準備總額除以不良貸款總額計算。
- 按發放貸款減值損失準備總額除以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計算。
- 按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除以吸收存款總額計算。2015年10月1日前，中國的商業銀行須維持不高於75%的存貸比。《中國商業銀行法》修訂後，自2015年10月1日起，取消存貸比不得超過75%的規定。
-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的一級資本充足率為8.32%，根據《中國銀保監會關於實施〈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過渡期安排相關事項的通知》的規定，非系統重要性銀行的一級資本充足率於2017年底前及於2018年底前應分別達到8.1%及8.5%，因此本行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一級資本充足率已達到當時有效的監管要求。

### [編纂]

[編纂]時間將為[編纂]起至[編纂]止。[編纂]股款（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編纂]費）將由[編纂]代表本行持有，而退回股款（如有）將於[編纂]不計利息退還予申請人。[編纂]務請注意，[編纂]預期將於[編纂]於[編纂]開始[編纂]。

## 概 要

### [編纂]統計數據

下表統計數據乃基於以下假設得出：(i)[編纂]已完成且在[編纂]中新[編纂]股H股；(ii)[編纂]的[編纂]未獲行使；及(iii)[編纂]完成後有[編纂]股股份發行在外：

	基於 [編纂]	基於 [編纂]
[編纂].....	[編纂]百萬港元	[編纂]百萬港元
[編纂]經調整每股有形資產淨值 <sup>(1)</sup> .....	人民幣[編纂]元 <sup>(2)</sup> ([編纂]港元)	人民幣[編纂]元 <sup>(2)</sup> ([編纂]港元)

附註：

- (1) 未經審計[編纂]經調整每股有形資產淨值的金額乃根據《上市規則》第4.29條在作出「附錄四－未經審計[編纂]財務信息」所述調整後計算得出。
- (2) [編纂]估計[編纂]按人民幣0.8721元兌1.00港元的匯率（即於2020年9月18日的中國人民銀行現行匯率）換算為人民幣。但並不表示港元金額已經、應當或可以按該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兌換為人民幣。

### 股息

我們目前並無預定股息分派比率。是否派付股息、所派付股息金額或股息分派比率乃基於我們的經營業績、現金流量、財務狀況、資本充足率、未來業務前景、我們派付股息需要遵守的法定和監管限制以及董事會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確定。根據中國法律及我們的公司章程，股息僅可自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或我們股份[編纂]的海外司法管轄區的會計準則）計算的可分配利潤（以較低者為準）派付。

於2018年及2019年，我們分別宣派及派發截至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現金股息人民幣417.1百萬元及人民幣418.2百萬元。於2020年2月29日，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及通過有關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股息的決議案，董事會將會派發有關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現金股息人民幣497.1百萬元。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公告但未派付的股息為人民幣1.6百萬元，包括(i)應付過往我們無法聯絡的股東的股息合計人民幣1.3百萬元；及(ii)應付未能及時領取股息的股東或我們正在聯絡的股東的股息合計人民幣0.3百萬元。

根據中國法律及我們的公司章程，我們僅可自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釐定的可分配利潤（以較低者為準）中宣派股息。根據現行的中國公認會計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我們預計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淨利潤之間不會存在任何可能對我們可宣派股息金額產生重大影響的重大差異，除非發佈新會計準則或對中國公認會計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進行相關修訂，從而令採納時間不同並導致此兩種會計準則之間出現分歧。

根據股東於2020年2月29日批准的《威海市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關於[編纂]前滾存利潤分配方案的議案》，現有股東及新增股東均有權獲得我們在[編纂]前累計的未分配利潤，但須符合我們的公司章程及相關監管規定。於過往期間派付的股息或不能作為日後派付股息的指標。我們無法保證日後派付股息的時間、是否會派付股息、派付股息的方式或規模。關於我們股息的詳情，請參閱「財務信息－股息」。

### 控股股東信息

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山東高速集團公司將持有合共[編纂]股股份的權益，佔本行經擴大已發行[編纂]的[編纂]%，並將在[編纂]後繼續為我們的控股股東。

## 概 要

山東高速集團公司由山東國資委、山東國惠投資有限公司（一家由山東國資委全資擁有的附屬公司）及山東省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分別直接持有70%、20%及10%的股份。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

除「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中所披露者外，概無控股股東及董事於任何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本集團業務除外）中擁有須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予以披露的任何權益。有關我們主要股東的詳情，請參閱「主要股東」。

### 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

假設[編纂]為[編纂]港元（即建議[編纂]的中位數），我們估計[編纂]（經扣除我們就[編纂]應付的[編纂]及估計[編纂]）約為[編纂]百萬港元（倘[編纂]未獲行使）；或約為[編纂]百萬港元（倘[編纂]獲悉數行使）。我們擬將[編纂]（經扣除我們就[編纂]應付的[編纂]及估計[編纂]）用於強化我們的資本基礎，以支持我們業務的持續增長。有關我們使用[編纂]計劃的詳情，請參閱「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

### COVID-19疫情

自2020年初以來，全球（包括中國、香港、美國及歐洲多個國家）已爆發COVID-19。世界衛生組織自2020年3月11日起宣佈COVID-19為流行病。為防止COVID-19在本集團及我們的社區內傳播，我們努力為所有僱員提供安全的工作環境，同時我們已迅速採取預防措施，包括為僱員居家辦公提供技術支持、向我們的現場僱員分發防護口罩、在辦公大樓入口處進行體溫檢測、手部及桌面清潔以及公共區域消毒、建議我們的員工避免在不必要的情況下前往受COVID-19疫情影響地區及擁擠場所，並保持良好的室內通風等。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因預防COVID-19的傳播而採取的該等預防措施已產生約人民幣0.8百萬元費用。

為緩解COVID-19的傳播，我們已主動於2020年1月27日至2020年2月2日關閉所有營業網點（而非按照我們每年的慣例，於春節期間輪流營業），並於2020年2月3日至2020年3月1日之間逐步重新開放營業網點並輪流營業，詳情如下：

- 於2020年2月3日至2020年2月9日期間，我們於工作日內輪流開放13至14個營業網點（約佔我們營業網點的11.0%至11.9%）；
- 於2020年2月10日至2月16日期間，我們於工作日內輪流開放41至43個營業網點（約佔我們營業網點的34.8%至36.4%）；
- 於2020年2月17日至2月23日期間，我們於工作日內輪流開放46至60個營業網點（約佔我們營業網點的39.0%至50.9%）；及
- 於2020年2月24日至3月1日期間，我們於工作日內輪流開放70至77個營業網點（約佔我們營業網點的59.3%至65.3%）。

於2020年1月27日至2020年3月1日期間，由於我們的營業網點按以下基準進行關閉及輪流營業：(i)我們於工作日內維持一定數量的營業網點向公眾開放及每個工作日輪流開放營業網點，藉此減少在這場前所未有的健康危機中營業網點關閉帶來的不便；(ii)由於爆發影響整個中國的COVID-19疫情，我們銀行客戶的需求及指示減少；(iii)由當地政府及中國政府實施的控制措施（如隔離及減少出行措施）造成的旅行限制導致我們的銀行客戶為進行日常銀行交易（如訂購理財產品、儲蓄存款、申請貸款）比平常更加頻繁地訪問電子銀行渠道，而不是前往大街上的營業網點；(iv)儘管營業網點關閉，但該等受營業網點關閉影響的僱員仍須居家辦公；(v)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我們的利息淨收入及淨利潤與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相比分別增加33.7%及4.2%；及(vi)截至2020年3月31日，我們的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及吸收存款相比截至

## 概 要

2019年12月31日的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及吸收存款分別增加12.1%及8.9%，因此我們的經營活動並未受到任何實質性干擾。有關截至2020年3月31日及截至該日止三個月的財務信息詳情，請參閱「財務信息」。根據當地政府的政策，我們位於山東省及天津市的所有營業網點自2020年3月2日起已恢復全面業務運營。據董事所深知，自COVID-19疫情爆發以來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員工中並無確診的COVID-19感染病例，亦無因COVID-19疫情而導致任何員工無法就職的情況。

鑒於此次前所未有的健康危機，由於中國經濟正努力克服COVID-19疫情的影響，中國2020年第一季度的GDP與2019年同期相比萎縮了6.8%，而產量與2019年第四季度相比下降了9.8%。零售支出佔2019年中國經濟增長的約57.8%，2020年第一季度比2019年同期下降了19.0%。同樣，2020年第一季度的工業生產、固定資產投資、國際貿易分別比2019年同期下降8.4%、16.1%及6.4%。該等收縮是由於中國政府為遏制COVID-19的傳播而做出的努力，COVID-19在2020年第一季度一直使中國境內大多數人處在室內，使商店及餐館關閉，且中止了相當一部分經濟活動，不可避免地導致企業推遲生產及復工。

自2020年3月31日以來，在企業與工人陷入2020年第一季度負增長後，中國經濟即恢復了增長。藥品和醫療器械出口、農業生產、網購及先進機械製造的激增推動2020年第二季度中國GDP增長3.2%，而於2020年1月至3月期間COVID-19疫情爆發高峰期下跌6.8%。衡量製造業、採礦業及公用事業後的工業生產於2020年5月增長4.4%之後，進而於2020年6月增長4.8%。衡量基礎設施、物業、機械及設備開支的固定資產投資於2020年首六個月下降3.1%，但較2020年首五個月6.3%的下降有所提升。另一方面，零售開支呈持續改善趨勢，但相較於2019年同期，於2020年首六個月仍下降11.4%（相較於2019年同期，2020年第一季度的零售開支下跌19.0%）。該等跡象都表明，中國已逐步克服COVID-19疫情所帶來的不利影響，並將持續緩慢恢復。

為了應對COVID-19的影響，中國政府已出台多項財政及貨幣放寬舉措以及支持措施，旨在鼓勵銀行及金融機構加強對受影響企業及個人的信貸支持，並嘗試緩和流行病帶來的經濟打擊。該等舉措及支持措施包括：

- 於2020年3月1日，中國銀保監會、中國人民銀行等中國監管部門聯合發佈《關於對中小微企業貸款實施臨時性延期還本付息的通知》（銀保監發[2020]6號）（「**3月1日通知**」），據此，因COVID-19疫情而面臨暫時性流動資金困難的合資格小微企業，可向銀行申請延期償還2020年1月25日至6月30日（「**到期日**」）需支付的本金及利息開支，並且於相關期間內逾期未還的貸款將免收罰息。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相關中國監管機構已將到期日延長至2021年3月31日；
- 於2020年3月13日，中國人民銀行宣佈其將減少部分銀行在央行的儲備準備金，預計這將為同業市場釋放約人民幣550十億元的流動資金。此外，合資格銀行的準備金率（「**RRR**」）將降低50至100個基點。合資格的股份制商業銀行將額外下調100個基點。此次降準旨在針對較小的銀行，以鼓勵其在此次

## 概 要

前所未有的健康危機中向微型、中小型企業貸款。彼時，中國人民銀行已敦促貸方提供可負擔的貸款，並容忍受到健康危機打擊的借款人逾期還款；

- 於2020年4月3日，中國人民銀行進一步宣佈，其會將中小貸方的目標RRR再下調100個基點，包括農村銀行、村鎮銀行及城市商業銀行。該調整將分兩個階段實施，即於2020年4月15日下調50個基點，並於2020年5月15日進一步下調50個基點。中國擁有約4,000家中小型銀行。最新的下調將其RRR降至6.0%。據估計，其將為同業市場釋放約人民幣400十億元的流動資金，以支撐因COVID-19流行病而動蕩的經濟。此外，自2020年4月7日起，金融機構在中央銀行的超額準備金利率將從0.72%降低至0.35%。其將鼓勵銀行將其額外現金結餘投資至別處。

為及時響應該等舉措及支持措施，我們為包括(i)在COVID-19疫情期間受到中國政府實施的限制措施（如隔離及出行限制）所影響的個體工商戶及企業（如微型、中小型企業），以及生產或復工延遲的個體工商戶及企業；(ii)醫生、護士、醫護人員、醫務人員或對抗COVID-19流行病並幫助受其感染者（包括向獲認可慈善機構或醫院捐款）的任何人；及(iii)從事醫療器械或藥品的企業在內的合資格客戶（合稱為「**受影響客戶**」）推出了以下特別支持措施：(i)臨時貸款本金及利息支付延期選擇權（「**延期選擇權**」）；(ii)向受影響客戶提供的優惠利率（「**優惠利率選擇權**」）；及(iii)豁免受影響客戶的若干交易費用（「**豁免選擇權**」）。該等特別支持措施的詳情如下：

- 對於延期選擇權，根據3月1日通知，我們已制定內部政策，指示各業務部門、分支行接受並及時處理受影響客戶的貸款延期申請。該等貸款支付延期選擇權使受影響客戶可將本金及／或利息的支付延期至2020年6月30日，而不會受到罰款。截至2020年3月31日，根據延期選擇權，我們已批准本金總額為人民幣341.0百萬元（佔截至2020年3月31日資產總值的0.1%，其中人民幣285.5百萬元授予小微企業或個體工商戶）及累計利息人民幣32.4百萬元的臨時貸款支付延期申請（佔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利息收入總額的1.3%）；
- 此外，作為支持性措施的一部分及為符合我們發展及留住優質客戶的業務策略，我們亦視情況向受影響客戶提供優惠利率選擇權，以緩解其流動資金壓力。我們會根據已有內部程序及定價政策對降低利率申請進行審批。與無優惠利率選擇權的平均利率6.1%相較而言，截至2020年3月31日，我們根據該支持性措施以優惠利率向小微企業發放的貸款總額達到人民幣354.6百萬元，平均利率為4.6%。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優惠利率選擇權產生的利息收入總額為人民幣8.2百萬元；及
- 除上述措施外，我們亦視情況為合資格受影響客戶提供豁免選擇權。自採取措施以來，我們已(i)為某些有助於抵禦COVID-19影響的過渡措施減免服務手續費，如捐款、撫恤金匯款手續費、醫務人員及COVID-19患者的信用卡逾期費用；及(ii)豁免對合資格受影響客戶（如醫生、護士、醫護人員、對抗COVID-19流行病並幫助受其感染者的任何人）的逾期付款的若干罰款或利息。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我們已就豁免選擇權豁免的服務費、罰款及利息總額為人民幣2,074.7元。

## 概 要

鑒於上述措施的適用範圍有限以及山東省及天津市COVID-19疫情的嚴重程度，現階段我們認為，上述應對流行病的特別支持措施對我們的業務營運、我們的流動性狀況、資產質量及貸款組合的到期償還情況的影響微乎其微，原因如下：(i)自2020年3月起，山東省、天津市以及中國其他地區的工業及企業已逐步恢復運營及生產；(ii)與湖北省相比，山東省及天津市的COVID-19疫情較輕，自2020年3月以來，山東省及天津市報導的確診感染病例已有所減少；(iii)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業務營運並未受到任何重大干擾，且自2020年3月2日起我們位於山東省及天津市的所有營業網點均已恢復業務營運；及(iv)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我們的利息淨收入及淨利潤較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分別增加33.7%及4.2%。

為應對疫情期間由當地政府及中國政府實施的出行限制或隔離及宵禁等限制措施所帶來的實際困難，我們利用近年來積累的信息技術實力，通過電子銀行分銷渠道積極推廣線上貸款產品。詳情請參閱「業務－我們的主要業務條線－零售銀行－個人貸款」。我們亦為疫情防控相關醫療機構及企業開設了「綠色通道」，以加快信貸審批流程，確保彼等的信貸支持需求得到優先滿足。

### 近期發展

自2020年3月31日起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各項業務持續發展，在此期間，我們已發行本金總額為人民幣17,130.0百萬元同業存單。詳情請參閱「財務信息－資本資源－債務－已發行債券」。

根據中國銀保監會頒佈的《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商業銀行信息披露辦法》及《中國銀行監督管理委員會關於印發商業銀行公司治理指引的通知》以及中國證監會頒佈的《非上市公眾公司監督管理辦法》，我們已公佈我們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的本集團截至2020年6月30日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計合併中期財務信息。因此，我們已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未經審計中期財務信息載入本文件附錄二。本文件附錄二所載截至2020年6月30日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的財務信息以及下文所示若干財務信息摘錄自董事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的未經審計中期財務信息，已由我們的申報會計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審閱。我們並無提供本集團未經審計中期財務信息的對賬，乃由於採用中國公認會計準則與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會計處理並無重大差異。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及於所示期間的若干財務信息，包括截至2020年6月30日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的財務信息。

	截至3月31日	截至6月30日
	2020年 <sup>(1)</sup>	2020年 <sup>(1)</sup>
		(未經審計)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	103,666.0	108,562.8
金融投資總額	93,804.3	103,844.8
不良貸款率	1.80%	1.77%
分類為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 貸款和墊款的預期信用損失率	3.12%	3.24% <sup>(2)</sup>

## 概 要

	截至3月31日	截至6月30日
	2020年 <sup>(1)</sup>	2020年 <sup>(1)</sup> (未經審計)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分類為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 金融投資的預期信用損失率.....	0.70%	1.00% <sup>(3)</sup>
吸收存款.....	154,874.6	167,291.3

**附註：**

- (1) 自2018年1月1日起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2) 我們分類為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貸款和墊款的預期信用損失率由截至2020年3月31日的3.12%略增至截至2020年6月30日的3.24%，主要是(i)由於COVID-19疫情，中國境外未來的經濟復甦存在不確定性。因此，我們調整了預期信用損失模型中的前瞻性因素，包括宏觀經濟狀況；及(ii)由於貸款結構的變化。到期日為一年以上的貸款佔比已由截至2020年3月31日的48.8%增至截至2020年6月30日的52.5%令我們分類為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貸款和墊款預期信用損失率小幅上升，原因在於中長期貸款（即到期日超過一年的貸款）通常較短期貸款擁有更多不確定性。
- (3) 我們分類為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金融投資的預期信用損失率由截至2020年3月31日的0.70%增至截至2020年6月30日的1.00%，主要由於對我們個別債券投資的信貸評級進行調整，導致債券投資減值準備增加。根據我們的風險管理政策及審慎的債券投資管理方法，我們增加減值準備，這同時導致分類為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金融投資的預期信用損失率增加。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sup>(1)</sup> (未經審計)	2020年 <sup>(1)</sup> (未經審計)
	(人民幣百萬元)	
營業收入.....	2,414.2	3,025.7
利息淨收入.....	1,549.9	1,970.7
資產減值損失.....	710.7	1,250.0
發放貸款和墊款減值損失.....	596.3	889.7

**附註：**

- (1) 自2018年1月1日起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2020年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公司銀行業務 <sup>(1)</sup> .....	1,419.3	58.8%	1,688.9	55.8%
零售銀行業務.....	487.8	20.2%	705.4	23.3%
金融市場業務.....	508.4	21.1%	631.3	20.9%
其他 <sup>(2)</sup> .....	(1.3)	(0.1%)	0.1	0.0%
<b>營業收入總額<sup>(3)</sup>.....</b>	<b>2,414.2</b>	<b>100.0%</b>	<b>3,025.7</b>	<b>100.0%</b>

**附註：**

- (1) 我們來自公司銀行業務的營業收入亦包括源自於通達金融租賃的收入。
- (2) 主要包括不能直接歸屬於任何特定業務分部的收入。
- (3) 我們來自該等分部的營業收入指純粹來自有關業務條線的利息淨收入，並就各業務條線應佔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支出)、交易(虧損)／收益淨額、投資證券所得收益淨額或其他營業收入／(支出)(如適用)進一步作出增減。

## 概 要

截至2020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逾期 <sup>(1)</sup>	3個月或以內到期	3個月至12個月內到期	1至5年內到期	5年後到期	合計
（人民幣百萬元）						
發放貸款和墊款到期分析...	4,060.9	9,558.2	37,921.2	30,805.2	26,217.3	108,562.8
吸收存款到期分析.....	56,584.2	18,010.9	37,676.0	54,390.7	629.5	167,291.3

附註：

(1) 指截至2020年6月30日本金或利息逾期的貸款的本金餘額。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的節選盈利水平指標。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sup>(6)</sup> (未經審計)	2020年 <sup>(6)</sup> (未經審計)
平均資產回報率 <sup>(1)</sup> .....	0.76%	0.68%
平均權益回報率 <sup>(2)</sup> .....	11.79%	11.32%
淨利差 <sup>(3)</sup> .....	1.73%	1.95%
淨息差 <sup>(4)</sup> .....	1.66%	1.85%
成本收入比率 <sup>(5)</sup> .....	27.20%	21.71%

附註：

- (1) 按期內歸屬於本集團股東的淨利潤除以期初及期末的資產總值平均餘額計算。
- (2) 按期內歸屬於本集團股東的淨利潤除以期初及期末歸屬於本集團股東的權益平均餘額計算。
- (3) 按總生息資產平均收益率與總付息負債平均付息率的差額計算。
- (4) 按利息淨收入除以總生息資產平均餘額計算。
- (5) 按總營業支出（不包括稅金及附加費）除以營業總收入計算。
- (6) 按年計算。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按中國銀行業監管機構的要求及適用會計準則計算的若干監管指標的相關資料。

	監管要求	截至6月30日
		2020年
<b>資本充足指標</b>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sup>(1)</sup> .....	≥7.5%	8.73%
一級資本充足率 <sup>(2)</sup> .....	≥8.5%	10.51%
資本充足率 <sup>(3)</sup> .....	≥10.50%	14.44%
<b>資產質量指標</b>		
不良貸款率 <sup>(4)</sup> .....	≤5.00%	1.77%
不良貸款（人民幣百萬元）.....	不適用	1,920.4
撥備覆蓋率 <sup>(5)</sup> .....	≥150.00%	169.31%
撥貸比 <sup>(6)</sup> .....	≥2.50%	3.00%
<b>其他指標</b>		
存貸比 <sup>(7)</sup> .....	不適用	64.89%

附註：

(1) 按核心一級資本（減去核心一級資本扣減項）除以風險加權資產計算。詳情請參閱「監督與監管－對資本充足水平的監督」及「財務信息－資本資源－資本充足水平」。

## 概 要

- (2) 按一級資本（減去一級資本扣減項）除以風險加權資產計算。詳情請參閱「監督與監管－對資本充足水平的監督」及「財務信息－資本資源－資本充足水平」。
  - (3) 按總資本（減去資本扣減項）除以風險加權資產計算。詳情請參閱「監督與監管－對資本充足水平的監督」及「財務信息－資本資源－資本充足水平」。
  - (4) 按不良貸款總額除以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計算。
  - (5) 按發放貸款減值損失準備總額除以不良貸款總額計算。
  - (6) 按發放貸款減值損失準備總額除以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計算。
  - (7) 按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除以吸收存款總額計算。
- 截至2020年6月30日，我們的貸款和墊款總額由截至2020年3月31日的人民幣103,666.0百萬元略增4.7%至人民幣108,562.8百萬元，主要受山東省及天津市工業及企業逐步恢復運營及生產所推動。
  - 截至2020年6月30日，我們的金融投資總額由截至2020年3月31日的人民幣93,804.3百萬元增加10.7%至人民幣103,844.8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的債券投資增加。由於較市場上其他產品而言，債券整體的投資回報保持於相對較高水平，我們通過增加債券投資調整及優化資產結構。
  - 截至2020年6月30日，我們的不良貸款率由截至2020年3月31日的1.80%略減至截至2020年6月30日的1.77%，主要由於我們持續加強信用風險管理並進行清收。
  - 截至2020年6月30日，我們的吸收存款總額由截至2020年3月31日的人民幣154,874.6百萬元增加8.0%至人民幣167,291.3百萬元，主要由於同期公司銀行客戶及零售銀行客戶的存款增加，這歸因於我們在推廣存款產品方面的營銷效應。
  -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前六個月，我們的營業收入由2019年同期的人民幣2,414.2百萬元增加25.3%至人民幣3,025.7百萬元，主要由於(i)我們的利息淨收入由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前六個月的人民幣1,549.9百萬元增加27.2%至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前六個月的人民幣1,970.7百萬元；及(ii)我們投資證券所得收益淨額由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前六個月的人民幣681.1百萬元增加30.5%至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前六個月的人民幣888.6百萬元。我們利息淨收入的增長主要由於(i)因我們持續發展貸款業務，發放貸款和墊款（尤其是固定資產貸款、住房貸款及個人經營貸款）增加；(ii)我們貸款產品的平均收益率增加，主要由於我們優化貸款組合並將更多資源分配予貸款組合中較其他產品而言通常具有較高收益率的個人經營貸款；及(iii)市場流動性相對充足，引致同業負債平均付息率降低。投資證券所得收益淨額增加主要是由於我們金融投資的交易規模增加。
  -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前六個月，我們的資產減值損失由2019年同期的人民幣710.7百萬元增加75.9%至人民幣1,250.0百萬元，主要由於(i)發放貸款和墊款減值損失由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前六個月的人民幣596.3百萬元增加49.2%至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前六個月的人民幣889.7百萬元，這基本與發放貸款規模的增加一致，以及由於2020年前六個月經濟放緩的影響帶來的不確定性。因此，我們採用審慎的方法調整預期信用損失模型中的前瞻性因素，令貸款和墊款減值損失增加；及(ii)同期，我們的金融投資減值損失由人民幣59.0百萬元增加321.9%至人民幣248.9百萬元，乃由於我們因若干

## 概 要

企業發行人經營困難對個別債券投資的信貸評級進行了調整。該等企業發行人經營困難主要是由於2020年前六個月COVID-19疫情爆發及中國經濟放緩的不利影響。此外，由於我們在調整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的前瞻性因素時採取審慎的方法，在2020年前六個月我們金融投資的減值損失亦增加。

主要由於上述因素，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公司銀行業務、零售銀行業務及金融市場業務的營業收入均出現整體增長。

基於上述原因，考慮到COVID-19疫情的最新進展以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估算預期信用損失有關的前瞻性信息，我們預計減值損失不會因COVID-19疫情而出現任何重大增加。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未發行任何槓桿產品。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投資的槓桿產品並未因COVID-19疫情及全球經濟下行而造成任何重大損失。我們將繼續監控COVID-19疫情的發展情況，評估並積極應對其對我們的客戶、業務營運、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影響。詳情請參閱「風險因素－與我們業務有關的風險－近期爆發的具傳染性COVID-19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於2020年9月10日，我們發行了面值為人民幣3.0十億元且可於第五年贖回的10年期二級資本債券。票面年利率為4.2%，而此次發行所得款項將用於補充我們的二級資本基礎。此外，我們近期亦獲得中國銀保監會批准，可於2020年9月25日贖回我們於2015年9月發行的二級資本債券（面值為人民幣3.0十億元，票面年利率為5.2%）。

雖然近期爆發了流行病，鑒於我們的分行網絡、提供便捷的線上金融產品和服務的強大技術能力、良好的客戶組成、穩定的資產質量，以及中國經濟發展擁有的強大韌性等多種因素，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確認，我們的財務業績和業務運營並無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 競爭格局

作為主要在山東省運營及立足的一家城市商業銀行，我們主要與在山東省經營業務的其他商業銀行機構（如青島銀行、齊魯銀行、濰坊銀行、齊商銀行等）進行競爭。此外，隨著基於互聯網及金融科技的金融機構以及網上銀行的互聯網及信息技術迅速發展，中國近年來的互聯網金融產品（包括線上及手機理財產品）以及第三方支付顯著增長。因此，我們亦面臨來自中國基於互聯網的金融服務供應商、基於金融科技的金融服務供應商以及網上銀行的挑戰，因為該等金融服務供應商及銀行乃屬虛擬並且不受地域限制，而我們則受地域限制。如果我們計劃在山東省以外地區設立分行及支行，我們將需要向監管部門提交申請。此外，中國銀保監會限制城市商業銀行未經特別批准不得在本地以外地區設立分支行。詳情請參閱「行業概覽－競爭格局」。

## 風險因素

任何投資均涉及風險，而[編纂]股份涉及若干風險及考慮因素。閣下決定[編纂]前，應仔細閱讀「風險因素」。

與[編纂]股份有關的主要風險如下：(i)倘我們不能有效保持資產的質量及增長，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ii)近期爆發的具傳染性COVID-19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iii)我們的發放貸款減值損失準備可能不足以彌補我們日後貸款組合的實際損失；(iv)我們面臨來自若干行業、借款人及地區風險敞口的集中度風險；(v)我們面臨與發放貸款的抵押品或質押品的價值或變現能力有關的風險；(vi)倘我們無法維持吸收存款的增長率或我們的吸收存款大幅減少，則我們的流動資金、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vii)我們面臨與特殊目的載體投資相關的風險及任何與我們的特殊目的載體投資底層

---

## 概 要

---

資產相關的不利發展可能對我們的盈利能力及流動性造成重大不利影響；(viii)我們面臨與債券投資有關的風險；(ix)我們面臨向小微企業發放貸款產生的風險；(x)會計準則或政策的變動可能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影響；(xi)我們對減值準備的評估及減值損失的釐定乃基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我們的預期信用損失模型，且其基於非我們所能控制的因素，因此本身存在局限性及不確定性；及(xii)我們業務的高效運作很大程度上依賴我們信息技術系統的正常運作及升級改良。任何對我們系統及網絡安全的破壞及攻擊以及任何可能導致的破壞或未能以其他方式保護個人、機密及專有資料或會損害我們的聲譽並對我們的業務造成負面影響，以及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與投資本行股份有關的風險因素詳情，請參閱「風險因素」。

### [編纂]開支

我們預計將產生[編纂]開支約人民幣[編纂]百萬元，約佔[編纂]的[編纂]%（相當於約[編纂]百萬港元，假設[編纂]未獲行使且指示性[編纂]的中位數為[編纂]港元）。於往績記錄期間，概無[編纂]開支計入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於2020年3月31日後，預計約人民幣[編纂]百萬元將計入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而約人民幣[編纂]百萬元預計將列賬為權益扣減項。上述[編纂]開支為最後實際可行估計，僅供參考，實際金額或會不同於該估計。董事預期該等[編纂]開支不會對我們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